

缙云县人民政府文件

缙政〔2023〕15号

签发人：王益

缙云县人民政府关于 2021年度缙云县国有资产管理情况审议意见 办理情况的报告

县人大常委会：

县十八届人大常委会第七次会议听取和审议了县人民政府所作的《关于2021年度缙云县国有资产管理情况的综合报告》和《2021年度国有自然资源资产管理情况专项报告》，提出了《关于2021年度缙云县国有资产管理情况报告的审议意见》（缙人大常〔2022〕36号），根据县人大常委会提出的审议意见，县政府及时组织相关部门进行认真研究，并采取相应的对策措施，不断提升我县国有资产管理水平。现将办理情况报告如下：

一、深入推进国有企业改革

（一）深化国企改革顶层设计。全面贯彻落实《浙江省国资

国企改革发展“十四五”规划》以及省、市国企改革三年行动方案，进一步推动我县国有企业改革走深走实，提升国资国企改革综合成效，从国企改革总体要求和目标任务，完善中国特色现代企业制度，优化国有经济布局，提高国资监管效能，促进企业转变机制激发企业活力，加强国有企业党的领导和建设等方面，拟出台进一步深化国有企业市场化改革行动方案。

（二）推进国资监管职能转变，优化国资结构布局。一是理顺国资监管体制，加快国有企业与行业主管部门脱钩。成立缙云县金融和国有企业发展中心，履行出资人职责负责对国有企业进行统一监管，各行业主管部门履行行业指导职责。强化党的领导，建立中共缙云县委直属国有企业工作委员会和各国国有企业党委。制定出台《中共缙云县委直属国有企业工作委员会工作规则（试行）》。二是大力推进国有资本的重组整合，全面优化国资布局，提升国有资本配置效率，促进地方国企高质量发展。形成以六大投为核心的国有企业总体架构，县域“国资运营、工业发展+城市建设、水务经济、交通运输、文化旅游及现代服务业”的“6+X”国有资本布局结构基本成型，六大投聚焦主责主业，深耕产业版块强链、补链、延链，大力推进公司市场化实体化运营。县城投公司拓展了设计、物业、贸易、砂石等相关业务，有力向城市运营商转型迈进。县交投公司实现“沥青搅拌基地”、“综合供能服务站”等市场化项目有效落地，不断夯实转型发展基础。县水投公司收回梯级电站经营权，两年创产值近6000万元。县工投公司

强化工业引导，高标准打造现代农业园区和壶镇特色智造园区。县国投公司通过“资产运营”、“资本运作”呈现新面貌。

（三）拓宽国有企业融资渠道。2022年县国投公司成功发行各类债券15.1亿元，创下在同等条件下“三个第一”，即“全国利率最低”、“无反馈通过”和“全市率先完成发行”。充分把握债市契机，灵活运用PPN、企业债和公司债各种融资工具实现融资29.4亿元，首次争取获得政策性开发性金融工具1.4亿元。信用评级实现突破，目前我县已有五家AA评级的国有企业。

（四）强化完善国企制度监管。出台《县属国有企业违规经营投资责任追究暂行办法》，防范和控制企业投资风险。对国有企业现阶段债务水平、负债结构、盈利能力、现金保障、隐性债务等债务风险情况进行动态监测。完善激励约束机制，将县属国有企业考核纳入县委县政府综合考核，并修订国有企业负责人薪酬管理办法，建立与企业负责人选任方式相匹配、与企业功能性质相适应、与经营业绩相挂钩的差异化激励约束机制。完善企业人事用工管理制度，有效规范国有企业劳动用工行为，强化人才队伍建设。

二、强化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管理基础

（一）完善管理制度，明确资产管理主体责任。一是针对资产管理现状，重点加强资产配置、使用、处置、统计等相关规范的废、改、立工作，发布《关于进一步加强行政事业单位资产配置管理的通知》，重申资产配置标准，从严控制未制定标准资产的

配置。二是持续盘活闲置资产、解决资产超标配置问题，发布《关于印发公物仓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提升闲置、超标资产使用效益，解决临时机构资产配置、重大节庆活动资产利用问题，实现以上资产统一管理、统一调配、统一处置。三是按照《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管理条例》、《浙江省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管理办法》等文件内容，深入推进“放管服”改革，结合我县实际情况，初步拟定本县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管理细则，明确资产管理中部门的主体责任。细则计划将资产处置等权限进行适当调整、将资产出租等资产使用程序进行具体细化，在资产清查、变动报告等方面进行重申。

（二）组织监督检查，内外并举解决单位资产问题。为落实党政机关厉行节约过紧日子的要求，2022年在行政事业单位范围抽取八家单位进行国有资产管理专项检查并出具规范国有资产管理相关意见，针对发现的若干问题，向单位发放行政处理意见书、催办通知书等，督促单位力行力改。在国有房产出租方面，县财政局与纪检监察部门展开了部门联动检查。县财政局通过《关于开展县属国有房产出租情况摸排的通知》在县域范围内对国有房产出租情况进行了初步摸排，摸排后让各行政事业单位按照《关于做好房产出租自查整改的函》文件要求，在出租程序、出租期限等方面做好自查整改。在该次部门联动检查中，共收到行政事业单位上报出租房产295处，初步判定直管公房承租问题38处，截至目前已整改23处，15处仍在持续跟进整改中。针对直管公房承

租等问题，发布《关于加强行政事业单位房产管理的通知》对房产出租等方面文件规定进行重申，明确承租人准入条件、出租决策程序等内容。同步拟定《缙云县城区直管公房管理意见》，以制度规范解决实践问题。纪检监察部门对发现的部分问题整改情况进行了持续后续跟踪，确保单位落实整改到位。通过各项外部检查、单位自查以及单位对各自内控制度完善，单位资产问题得以分步骤、有计划地解决。

（三）加强日常运行监测，筑牢资产管理基础。依托资产云平台，加强资产日常运行监测。资产配置、使用、处置等依相关程序严格办理，重点加强资产出租、资产无偿调拨等内容审批和监测。扎实规范公共基础设施、无形资产、政府储备物资等各项重点资产的基础管理，确保资产数据“全口径、全覆盖”。同时，提升资产监管效能，拟探索建立国有资产绩效评价体系，建立健全绩效指标和标准，指导开展国有资产绩效管理工作，以绩效推动国有资产效能管理，持续提升资产管理水平。

（四）组织计划学习，夯实资产管理责任。计划组织各行政事业单位学习《浙江省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管理办法》，并对《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管理条例》进行二次学习、深刻领会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管理的新要求，进一步夯实各单位资产管理责任。

三、清查登记，建立台账，管理好土地资源

（一）突出要素保障，高质量助力经济发展。坚持要素跟着项目走，创新优化自然资源政策措施，统筹推进，科学谋划，既

立足当前，又着眼长远，精准高效服务发展。一是全力保障项目用地。深入开展“一强双优”专项行动和“百大”项目用地报批集中攻坚行动，2022年获取各类下达计划指标、省级保障计划指标合计2777.59亩，已完成审批2777.59亩，指标执行率100%，有力保障了一批重点项目落地。二是高效配置土地要素。2022年全年供应土地104宗，面积4040.53亩，实际土地出让金入库数25.50亿元。已完成消化2009~2018年批而未供土地1165.76亩，完成率142.7%；盘活存量建设用地706亩，完成率126.1%；城镇低效用地再开发155亩，完成率149%。收储土地9宗，面积836.11亩。三是规范矿业开发秩序。组织实施矿产资源“十四五”规划，推进矿业权有偿处置，完成岭后骨洞坑萤石矿采矿权有偿处置和七里乡龙脚萤石矿、仙都矿泉饮料有限公司采矿权价款评估。定期对矿山开展巡查和储量监测。

（二）突出资源管理，高标准保护自然资源。毫不动摇坚持最严格的耕地保护制度，进一步突出生态保护修复的系统性和科学性，高起点打造生态空间、高质量推进生态修复。一是严守耕地保护红线。全面推行“田长制”和“耕地智保”应用，加快形成“横向到边、纵向到底”的耕地保护新机制，加快推进“非农化”问题处置，已处置销号问题图斑41个，面积161亩。二是落实耕地占补平衡。加快谋划实施垦造耕地2455亩、建设用地复垦项目270亩，统筹推进5个乡村全域土地综合整治与生态修复工程；同时，加快补充耕地指标报备入库，截至目前，完成垦造耕地指

标入库48个，耕地数量指标2547亩、水田规模指标4031亩、粮食产能指标151万公斤。三是加强生态保护与修复。牵头实施瓯江源头区域山水林田湖草沙一体化保护与修复工程，2022年完成总投资2.67亿元，完成率105.93%。四是抓好卫片执法工作。完成2021年度卫片执法违法用地图斑整改34宗，整改面积95.26亩，其中耕地面积70.42亩，永久基本农田14.88亩。

（三）突出深化改革，高水平提质增效服务。将数字化改革作为推动发展的“金钥匙”，着力用好这个“快变量”“赋能器”，深入推进“数据共享、业务协同”。一是迭代空间治理数字化改革。全面推广省域空间治理平台应用，“多规合一”“耕地智保”“不动产智治”“地灾智治”等八大场景已贯通且取得初步成效，我县平台用户数408人，累计访问量7万余人次，“八大场景”均已贯通且取得初步成效。二是加强自然资源资产管理。结合自然资源统一确权登记三年计划，基本完成8个探明储量的矿产资源登记单元外业调查及数据库建设工作。持续推进房地一体宅基地确权登记，提高我县农房确权登记发证率，已发证1796本。深化自然资源产权制度改革，及时发布“三调”成果数据，深入开展成果分析，系统谋划、协同推进资源调查、资产清查、确权登记、权属纠纷调处等全领域全链条工作。三是夯实测绘地理基础保障。完成全县测绘行业信用等级评价和地图市场监管检查，深化“多测合一”改革。完成地下管线1368千米以及地下空间18.9平方公里的地下市政基础设施普查工作。组织完成1:500和1:2000比例尺基础地理

信息资源更新、公共服务平台数据融合更新工作。优化测绘成果服务，提供涉密测绘成果共享服务63件。

下一步，县政府将深化国有企业改革，持续做好年度国有资产管理情况报告工作，细化报告内容、提高报告质量，进一步理顺国有资产管理体制，不断加强和改进国有资产管理和治理体系建设，提升资产质量和效益，使国有资产更好地服务于缙云发展、造福全县人民。



抄送：县委办。

缙云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3年4月26日印发
